2.7.10.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

中小企业声明函（货物）

本公司（联合体）郑重声明，根据《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》（财库〔2020〕46 号）的规定，本公司（联合体）参加 （武汉纺织大学） 的 （多功能三组份柔性纺丝机设备采购） 采购活动，提供的货物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制造。相关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：

1. （多功能三组份柔性纺丝机设备），属于（工业）行业 ；制造商为（苏州帝达纺织工业有限公司），从业人员 14 人，营业收入为 906.88 万元，资产总额为 1971.53 万元，属于 小型企业；

以上企业，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，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，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。

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。如有虚假，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。

企业名称：湖北弗顿科学技术有限公司

日 期：2026 年 7 月 22 日

说明：从业人员、营业收入、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，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。